

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无人机激光雷达等货物询比采购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HNY-2026-04)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无人机激光雷达等货物询比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36.5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无人机激光雷达等货物询比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无人机激光雷达等货物询比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3-18 16:30:00到2026-03-23 17:00:00。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3-24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详见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3-24 09:30:00。

开标地点: 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南路218号电力综合楼3层**

联系人：**王工**

电话：**0471-6224512**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经济开发区如意和大街雅世大厦**

联系人：**史磊**

电话：**15352857151**

邮件：dfzbt1@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史磊



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无人机激光雷达等货物询比采购
询比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无人机激光雷达等货物询比采购，采购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采购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出资比例 100%。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项目进行询比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采购编号: ZHNY-2026-04

2.2 项目名称: 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无人机激光雷达等货物询比采购

2.3 本次采购内容及范围: 详见技术规范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投标限价 单价(元)	最高投标限价 合价(元)	最高限价(元)	供货期限	供货地点
ZHNY-2026-04	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无人机激光雷达等货物询比采购	无人机激光雷达	2	套	130000	260000	365000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按采购人要求
		无人机建模软件	1	套	84000	84000			
		无人机电池(M400)	2	块	10500	21000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是响应采购、参加响应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3 供应商未被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4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5 在近三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www.wenshu.court.gov.cn) 未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3.6 供应商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发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3.7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8 更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为【无人机激光雷达】制造商或代理商；如为代理商，应提供【无人机激光雷达】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唯一授权书；同一品牌只接受制造商或唯一授权的代理商投标)。

(2) 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2023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同类供货业绩1份(同类供货业绩指无人机或无人机激光雷达或无人机建模软件或无人机电池)(提供业绩以合同、配套发票为准，配套发票(全国统一发票监制章的)须清晰完整，并附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的查询截图，业绩证明文件重要信息不得遮盖打码，否则视为无效。)(合同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内容至少应包括首页、内容、签订日期及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业绩证明文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 供应商需具有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挂网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前需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 (<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商务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 (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doc-com/2024101013908041_2018072800069689)”查看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办理流程，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获取采

购文件。

4.2 本项目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开展招标投标活动。

4.3 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及方式：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获取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03 月 18 日起至 2026 年 03 月 23 日 17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1）获取采购文件路径：采购项目管理->非招标项目->应答阶段->获取采购文件->获取文件，从项目列表中选择投标的采购项目，并点击【获取采购文件】按钮，状态同步为已获取；下载招标、投标文件路径：采购项目管理->非招标项目->应答阶段->获取采购文件->获取记录及采购文件下载，勾选具体采购项目，并点击【维护谈判联系人】按钮，维护联系人信息；点击【下载采购文件】按钮，下载招标文件；点击【IMPC 文件打包】按钮和【下载 IMPC 包】按钮，下载 IMPC 包至默认路径，投标文件下载成功。平台联系电话：网站首页-左下角“联系我们”，具体链接：<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contact>。

（2）供应商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doc-com/2024101013908041_2018072800069689 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办理流程链接）。

5.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5.1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内蒙古电力投标工具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5.2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开标前优先在账户信息管理-CA 证书管理，绑定 CA 证书，使用中招互联 APP 扫码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5.4 依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6.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解密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6 年 03 月 18 日～2026 年 03 月 24 日 9:30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3 月 24 日 9:30

商务技术标、经济标开标时间：2026 年 03 月 24 日 9:30

商务技术标、经济标签到、解密时间：2026 年 03 月 24 日 9:30～10:30

注：上述时间均指北京时间。

投标供应商需通过此路径“登录平台→采购项目管理→招标项目→开标阶段→价格文件解密”，查看最终经济标截标时间，并进行经济标解密操作。

7. 解密方式及开标地点

解密方式：远程解密，供应商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采购项目管理-招标项目-开标阶段-文件解密，使用中招互联 APP 扫码解密。届时请供应商代表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开标电脑前准备参加开标解密。（供应商需保持手机正常使用或电脑网络通畅）。

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采购机构将提前通知。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沟通联系解决（电话详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界面底部），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商务技术标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并不予解密经济标响应文件；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商务技术标响应文件，但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经济标响应文件，视为其响应文件不完整，投标将被否决。

8. 响应保证金及采购费用：

8.1 响应保证金：不收取。

8.2 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成交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1) 采购代理服务费金额：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试行）》规定的收费标准为基础，服务费取费系数为 88%，本项目按照预估金额计算中标服务费。

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招标完成，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3)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形式：电汇、银行转账、现金均可。

4)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科技园支行

账号：532907032510706

行号：308100005658

8.3 场所服务费

8.3.1 成交供应商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以成交金额为基数，按 1‰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 号：304191001951

联系人：董政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注：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公告发布后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场所服务费的缴纳，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nmgygcg.ejy365.com/>)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电力集团综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王工

联系电话：0471-6224512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典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经济开发区如意和大街雅世大厦

联系人：史磊、李海利

联系电话：15774729195

邮件：dfzbt1@163.com

组织机构：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联系人：董政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2026 年 03 月 18 日